

长沙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文件

长城管委〔2022〕2号



长沙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全面实施“六个到位 六个严格” 推进城区市容环境全域提升达标工作方案》的 通 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各相关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全面实施“六个到位 六个严格”推进城区市容环境全域提升达标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长沙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2年3月22日



长沙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全面实施“六个到位 六个严格” 推进城区市容环境全域提升达标工作方案

为落实落细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和《长沙市全面推进市容环境卫生常态化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长办〔2021〕25号）文件要求，经市人民政府同意，2022年全面实施“六个到位 六个严格”，以此推进城区市容环境全域提升达标，以“大整治”推进“大提标”，以“优环境”服务“强省会”，特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稳定、固化、延伸、提标”总要求和“四精五有”标准，以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作风、更强的举措抓好“六个到位 六个严格”，让市容更整洁、秩序更规范、形象更靓丽，强力助推“五区建设”，全面服务“强省会”战略。

二、全面落实“六个到位”

“六个到位”突出问题导向、聚焦薄弱区域、确保面上提升，强力推动市容环境整治向薄弱环节延伸，由相关责任单位制定任务明细，实行“清单式”管理。

（一）重点区域清洗精洗到位。以主干道、快速路、广场、

商业中心和景区为重点，进一步改进环卫作业模式，提升环卫保洁标准，确保市容环境整体水平进档提档。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各区县（市）环卫中心制定**重点区域环卫保洁责任清单**，全面落实全路段精细化洗扫，推进环卫作业由“冲洗模式”向“精洗模式”转变，主次支路实行清洗车冲洗、洗扫车吸扫“双车配合”，人行道、街巷推行“人机协同”作业，督促权属单位对“杆线箱柜亭”实行“一周一洗”，做到“五无五净”。推进全时段、高频次巡回保洁，全面落实24小时（三扫四保）、18小时（三扫三保）、12小时（一扫+巡保）的分时保洁制度。改革二环线、万家丽高架、湘府路高架（湘府路大桥）等城市快速路维护体制，推进路面（桥面）、挡墙、隔音屏、立杆、箱柜和园林绿化一体化保洁。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各区县（市）城管（执法）局全面摸排主干道两厢立面“脏乱差”问题的楼宇，制定**主干道临街立面保洁责任清单**，督促指导沿街单位和门店业主落实“门前三包”责任，由相关物业公司、业主单位采取“补洗结合”的方式，定期维护临街建筑物外立面（幕墙）。（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城管执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长沙通信发展办、长沙供电公司、电信长沙分公司、移动长沙分公司、联通长沙分公司，市桥隧事务中心）

（二）背街小巷环境维护到位。结合“百街千巷”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提质改造等工作，深入开展背

街小巷市容环境卫生专项整治，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各区县（市）城管（执法）局制定**背街小巷市容环境责任清单**，整治乱贴乱画、乱扔乱倒、乱拉乱设、乱堆杂物、损毁绿化等问题，清理卫生死角，推动环境卫生保洁“五无五净”标准向背街小巷延伸，切实提升市民生活圈市容环境。加大数字化采集力度、专业化执法力度，督促各社会单位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对“门前三包”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严格执法、依法处罚。（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城管执法局）

（三）城乡结合部综合整治到位。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制定**城乡结合部专项治理方案**并组织实施，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各区县（市）城管（执法）局全面摸排城乡结合部乱象，制定**城乡结合部（含出入城口）乱象整治和日常管理责任清单**，推动“责任认领、源头治理、联合执法”，明确日常维护机制，发挥党员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引导群众自发参与整治，开展城乡结合部裸露垃圾“大会战”，重点治理偷倒建筑垃圾、垃圾乱倾乱倒、随意乱堆杂物、乱搭窝棚、毁绿种菜等问题，实现乱象“清零”。（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城管执法局）

（四）闲置地块常态管控到位。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各区县（市）城管（执法）局全面摸排建成区存在未设置围挡、随意堆放垃圾、裸露黄土未覆绿等市容问题的闲置地块，制定**闲置地块乱象整治和日常管理责任清单**，认定责任主体，明确整

改时间、整改措施，负责辖区内闲置地块管控工作。市城管委办公室开展数字化巡查和区级自查问题的复查，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土地储备中心）和市区相关平台公司负责统筹各自名下地块的围挡封闭、市容整治、日常管控，并明确专人进行日常管理；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负责提醒督促用地单位加强名下暂不开发地块的日常管理（包括依法认定的闲置地块），确保达到市容环境管控的要求和标准；对无法明确责任主体的闲置地块，由属地政府负责围挡封闭、乱象整治、临时复绿等工作。

（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城管执法局、市公建中心、市土地储备中心，市城发集团、市轨道集团、市交通集团、湘江发展集团等平台公司）

（五）建筑工地文明措施到位。市住建局负责制定**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整治专项方案和建筑工地扬尘污染责任清单**，落实防尘、降尘、防噪和冲洗措施等规定，加大日常监管巡查力度，组织对全市建筑工地“大巡查”“大整治”。市城管执法局（市渣土中心）加强统筹指导，组织对建筑公司开展市容环境卫生执法；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各区县（市）城管（执法）局、环卫中心具体负责制定**建筑工地周边市容环境整治专项方案和建筑工地周边市容环境责任清单**，做好建筑工地出入口以外渣土运输线路的渣土扬尘治理，及时发现处置“黄带区域”道路扬尘问题，采取人机配合方式深度清洗，及时修补完善破损道路，增加雾炮车作业频次，严防扬尘问题。（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

局、市城管执法局，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渣土中心)

(六) 桥下空间精细管理到位。市城管执法局(市桥隧中心)负责组织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区县(市)城管(执法)部门，全面调查摸底全市桥下空间和依附于桥梁的管线，由高新区城管环保局、各区县(市)城管(执法)局制定**桥下空间维护管理责任清单**。各使用单位要主动发现、主动整治，重点整治违章建筑、垃圾堆放、违法停车、侵占绿地、乱牵乱搭等“脏乱差”现象。市城管委办公室组织开展桥下空间专项督查和数字化巡查，建立健全桥下空间联动管理、联动执法机制。桥下空间使用单位对市容环境责任履行不到位的，依程序收回使用权限、统一调配安排。(责任单位：市城管执法局，高新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桥隧中心)

三、全面推行“六个严格”

市容环境全域提升达标工作实行“清单管理”和“动态管理”，任务艰巨、工作复杂，必须着力破解思想认识不到位、标准落实不到位、工作措施不到位问题，必须建立“机制完善、衔接顺畅、调度有力、问责有效”工作机制。

(一) 严格责任落实。市城管委负责统筹调度全市市容环境管理工作，明确各项工作责任单位、责任领导、责任人。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和相关市直部门分管负责同志要加强指挥调度，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立即组织“横到边、纵到

底”的全面排查，不得出现漏报情形，7个责任清单（模板见附件）于3月31日之前报送至市城管委办公室统筹联系部门，并每月定期报送工作总结。各责任清单将作为市城管委督查、交办、考核、问责的主要依据，以“清单式”管理推动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二）严格采集交办。市城管委办公室、市城管监督指挥中心要编制完善数字化采集交办操作手册，扩大范围，细化标准，加大无人机、采集车、高清探头巡采力度，推动信息化采集向薄弱环节延伸。对背街小巷和农安小区强化日常采集管理；对五一商圈夜间市容环境进行专项采集；对城乡结合部和桥下空间，每周开展一次信息采集普查。对于市级数字化采集交办的问题，各责任单位、区县（市）要限期整改到位。区县（市）核查应由市直相关部门或平台公司负责的问题，交由市城管委办公室改派交办。对于领导巡查发现的市容环境问题，如出现漏采的情形，对信息采集项目公司直接扣罚1万元/次服务费。

（三）严格督查通报。市城管委办公室成立专项督导组，对照7个责任清单，按照“一周一暗访”“一周一通报”的方式对各区县（市）任务推进情况进行督导，督查情况直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相关市领导。建立督查问题“清单交办、限期销号”制度，每周滚动向各责任单位派遣督办清单，每月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实行“两图一表”（问题图片、销号图片、清单表）管理，督办不到位的问题纳入城市管理层级考核。同

时，各区县（市）相应在本辖区开展定期督导工作。

（四）严格拉练考核。市城管委每月组织各区县（市）、相关市直单位开展一次现场观摩拉练讲评，各区县（市）现场汇报整治情况，各参与成员聚焦问题、现场点评。开展市容环境考核排名，月度排名在每月市城管委讲评会上讲评，季度排名呈报市委常委会。各区县（市）城管委要同步对各街道开展市容环境管理拉练考核，形成市、区、街三级“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五）严格依法执法。推进市容环境卫生最严厉执法，市城管执法局对“门前三包”执法、临街立面保洁、建筑垃圾（装修垃圾）乱倾倒、建筑工地周边市容环境管理、渣土运输工地管理及“三车”（渣土车、砂石车、罐装车）管理六类违规行为开展“周调度”，每周公布执法办案排名情况，加大负面问题曝光力度，曝光责任单位。在重点区域建立驻点值守制度，综合管控重点区域市容环境秩序。

（六）严格问责问效。市城管委办公室每月将对照“责任清单”落实情况、数字化巡查情况，梳理交办或通报后整改不到位或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组织开展约谈，并视情况提请市政府，依据干部管理权限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启动问责，并在全市通报有关结果。

附件：相关责任清单（模板）

附件

重点区域环卫保洁责任清单（模板）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路段名称	存在的主要问题	责任单位 (外包单位)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情况

填报人（联络员）：

联系电话：

主干道临街立面保洁责任清单（模板）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楼宇名称 (所在位置)	所属公司	存在的主要问题	整改方式	整改时限	督促指导 单位	责任 领导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情况

填报人（联络员）：

联系电话：

背街小巷市容环境责任清单（模板）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街巷名称	存在的主要问题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时限	整改情况

填报人（联络员）：

联系电话：

城乡结合部（含出入城口）乱象整治和市容管理责任清单（模板）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区域名称 (所在位置)	存在的主要问题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时限	整改情况

填报人（联络员）：

联系电话：

闲置地块乱象整治和日常管理责任清单（模板）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地块名称 (所在位置)	存在的主要问题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时限	整改情况

填报人（联络员）：

联系电话：

建筑工地扬尘污染（建筑工地周边市容环境）责任清单（模板）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工地名称 (所在位置)	存在的主要问题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时限	整改情况

填报人（联络员）：

联系电话：

桥下空间维护管理责任清单（模板）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序号	桥梁名称 (所在位置)	存在的主要问题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时限	整改情况

填报人（联络员）：

联系电话：

